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大荔县民政局的大荔县2023年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 编制工作，项目编号：HWDL2023043，标包编号：合同包一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荔县2023年居家养老上门服务项目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医养康护健康产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273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6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陕西医养康护健康产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1月12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